

济南大润发发臭隔夜肉洗了再卖,变质肉较馅灌香肠 舌尖上的安全可以洗洗涮涮?

事件概述

“最后那些臭得没法用的怎么办?”“较肉馅、灌肠。”“不干不净,吃了没病。”……这是记者6月下旬在大润发超市济南省博店暗访时,与自营肉品销售人员的对话。在这里,店员每天备货时最先处理的就是头天未卖完的隔夜肉:不新鲜、味不大的作为9.9元一斤的特价肉卖;臭味明显的冲洗去味再上柜台;发臭变质无法处理的,直接较馅儿或灌香肠。8月16日,大润发官方回应称,已对相关肉品全部封存下架,涉事员工停职接受调查,门店将立刻进行整改,正积极配合市场监管部门检查和调查。目前,该门店卖肉区域已停业。记者从历下区市监局获悉,已派执法人员进驻门店检查调查。(来源:新京报)

网友评论

@丑豆:讲清楚是隔夜的,只要没有食品安全问题,那就可以接受,毕竟谁家也不是当天买就一定吃完的。但卖那种发臭的肉,整个良心也烂了!

@那年永生:停业?那之前销售出去的问题肉怎么办?已经被食用的怎么办?

@限定意识体:当你发现连锁超市其中一家这么操作,就有理由怀疑其他店都这么干的。

@Bobo-forever:触目惊心!民以食为天,希望加大处罚力度,加大立法,维护消费者权益,提高国民健康水平。

@小杨:曾在超市兼职的表示,很多超市都是这样的,食品安全问题形势严峻啊。

@雅赞家有小公主:希望超市能对得起我们的信任,我们能吃上放心肉,用上真产品。



小编说两句

“不干不净,吃了没病”,这句老话倒是被玩出了精髓。像大润发这种知名连锁超市居然如此明目张胆,简直超出了人们的想象,良心呢?每当有食品安全方面的丑闻曝光,都忍不住思考一个问题:这是个别商家的个别现象,还是普遍存在的行业潜规则,甚至是公开的秘密?保障食品安全,不能单靠暗访报料,需要完善的监管体系,全天候、全方位的监管执行。

上海男子修剪自买的香樟树 被认定构成砍伐树木罚14万

事件概述

家住上海松江区一别墅区的李先生2002年花费1.1万元买了一棵香樟树,种植在院子外。今年1月20日,因树木枝繁叶茂遮挡阳光,李先生便请人“修剪”,将树的分枝全部砍除,剩余2米多高的主干。令李先生难以接受的是,修剪自己购买的树木竟收到来自城管部门的14.42万元“天价”行政处罚书。城管部门解释:由于树木位于公共绿地,且胸径大于25厘米,根据香樟树树种的量刑标准,李先生将树木砍成树桩的行为已构成砍伐树木。(来源:新闻晨报)

网友评论

@Evie爱吃鱼:14万……树不能乱修啊!

@蔡小猓呆:好贵的教训。

@伏羲:关键是“砍伐”的定义是什么?怎么界定“修剪”和“砍伐”?

@-无无明尽:“只有在一种情况下,居民才能自行处置树木,那就是树木在自己家院落内,且树木胸径小于25厘米,否则如果树木胸径过大,即使修剪种在家里的树木也会受到相应处罚。”

@丁龍江CUC:占用公共绿地+长期生长+成才树木,这棵树的产权就很难再归原业主所有了。

@夏无至:发现好多网友不知道:即使是在农村,种在自家地里,树木达到一定的规格,砍伐都是需要办证的。

@紫荆乡人李迪华:这棵树当初就不应该种,公共环境种乔木应该慎重。

@围脖蜗牛:执法者有普法的义务,不然很难让人信服。

小编说两句

“修剪”自种香樟树要被罚14万,这多少与公众朴素的法律意识相违背。如果不翻出法条,公众似乎也都“不知有该法”。这个案例也算是一次普法教育,可以当作典型案例进行宣传教育。但是,对于个案来说,“冷冰冰”地出具了这样一张高额罚单,恐怕少了些许人性化。相关执法部门也确实有“谁执法谁普法”的责任,公众更“知法”,执法才能更令人信服。

莫名收了1分钱红包 女子险些损失1万元

事件概述

今年2月,浙江温州的郑女士应侄子小郑要求,向其支付宝账户汇款1万元。当她打开支付宝软件时,发现用户名名为“baozhuān+769240603”向她发来的0.01元红包。因该支付宝账号将用户真实姓名标注为**芳,与小郑名字的最后一个字相同,这就让郑女士误以为该账户为小郑的支付宝账户,遂汇款1万元。当郑女士向小郑核实钱是否到账时,才发现收款人有误。郑女士慌了神,急忙到法院寻求帮助。为查明该账户对应身份信息,防止款项转移,两名法庭工作人员搭乘动车赶到杭州,在支付宝公司上班后查询到身份信息,反馈至立案窗口的同事。顺利立案后,成功冻结涉案账户中的1万元。经查明,该支付宝账户系甘肃倪某使用。(来源: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网友评论

@中年版谢广坤:还有这种事情?这也太凑巧了吧!

@娟子:幸运。给法院工作人员点赞,精神可嘉!

@佳嘎嘎:汇款前不是需要实名核对的吗?自己大意了吧。

@ㄟ痞子ㄟ鸟:效率真快,真高,佩服!郑女士确实要好好感谢工作人员了,还为你搭乘早上的动车去杭州办事。如果所有工作人员都有这个精神,那该多好啊。

@星云笑看:那么倪某有没有诈骗情节呢?或者其账号被诈骗分子利用呢?为什么发0.1元红包给陌生人?

@世界电子贸易平台上海:支付宝“撒网”骗局要当心。

小编说两句

这种网络诈骗术是不是采用了“广撒网,多敛鱼”的方针?不幸的郑女士是幸运的,她通过法律手段追回了自己的钱款。多数情况下,等发现转错再想要向被转的账号讨要钱款,恐怕就不是太容易的事了。这个教训告诉人们,通过支付工具转账,要仔细进行复核;对于凡是陌生人的转账,抑或网络或手机上出现的提示,都要看一看。

初中毕业聚餐成社交场 吹瓶斗酒满是“市井气”

事件概述

在刚刚过去的毕业季,福州华伦中学初三年级一些班级在福州梅园国际大酒店举办毕业典礼。在龙五龙六班的毕业聚餐上,记者发现不少学生之间推杯换盏,互相斗酒敬酒,比拼酒量。本该以联络感情为目的的班级聚餐宛如一个大型的社交场,还未踏入社会的学生沾染上了世俗气。福州华伦中学15日发布声明称,针对该校毕业生及家长举行毕业聚餐,存在学生饮酒、铺张浪费等情况,学校已采取措施。对晋安校区有关负责人和涉及年级负责人作出停职反省处理,依规依纪问责。责令参与聚餐的9名教师作出深刻检查,待全面核查清楚后,再作严肃处理。(来源:福建电视台 人民网)

网友评论

@Ciarra-L:未成年就喝酒?看来这学校教育不咋地。

@郝艺:“饭桌文化”过早进校园,这是学校家长双方监管的效果?

@圆圆不是扁扁是圈圈:前几天在一家餐厅吃饭,正举行晚宴,以为是婚宴或是百日酒之类的,非常隆重,举行仪式的时候才知道是初三三班毕业聚会,有专门的摄影师,老师慷慨激昂地致辞。快结束的时候,家委会的人还专门强调,不要发朋友圈……

@清零剑:我那时候都是自己班的人自发,订四桌一起快快乐乐地吃。但是现在不一样了,变成同学父母炫耀的阵地了。

@大刚青岛:打着谢师宴幌子之名,行着低龄青少年速成社会化陋习之实。学知识毕业了,离文明更远啦。

小编说两句

这场面,怎一个“壕”字了得?据报道,每桌1768元的菜品,另策划和礼物的费用就超过了3万元……不是不能组织毕业聚餐、谢师宴,而是这种聚会沦为一个大型的社交场不妥吧。学生毕业聚餐也“内卷”了起来,明面上是学生的聚会,背地里其实是家长在“使劲”,这灌输给了孩子什么样的观念?这真的不是爱他们。